

深深的感激

□张炜



我遇到的写作者，一般都有这样的经历：小时候的作文受到了鼓励。就像是在野外尝到了一颗野蜜，那种甜味再也不会忘。他可爱的虚荣心被培养起来。最早的赞美来自不同的人，来自家长或老师。老师往往是其一生遇到的最重要的人，会形成不可思议的强力牵引。他曾经觉得老师是这个世界上无所不能的人，是最大的榜样和典范，从穿着打扮到其他，都成为一种标准。

人一开始作文的时候感受十分奇妙：尝试着用文字写出心情，描绘世界，兴奋到无以复加。这种不无神奇的事情激动人心，就像生来第一次搭积木，造一座小房子，既感到无比满足、自傲和幸福，又有点胆虚虚的。不同的是，它作为一种心灵的建筑是无形的，因而就更加奇妙。所以，一个人在这方面受到来自他人的鼓励，会有一种烫烫的幸福。

后来，人长大了，离开校园到远方去了，要

忙碌很多事情，也就很少再有时间作文。不过偶然受到触动，还会想起往昔的欣悦。还有一部分人仍然拥有写作的机会，也有这种心情和欲望。这时候他一边写，一边连接起幸福的少年，把那篇作文一直写下去，越写越长。一个人把一生都用来作文，那该是怎样的情景？他的耳边还会响起老师的声音，四周闪烁着羡慕的眼神吗？也许会的。他忍住激动，沉默着，脸色发红，恍若又回到几十年前。

如果他想写出那个年代，写写少年和老师，将拥有双重的愉悦和幸福。但是，一个写作者不会经常写到那些内容，因为它们实在宝贵，一定会藏在心里，留下自己抚摸。到了什么时候才会把它们形成文字，才要诉说？一定是匆匆流逝的岁月让其变得天真起来，想象着怎样从头开始；一定是伴随了种种反省和回顾，对自己有点越来越不满意。总之他想找到某种原动力，正陷入深深的感激。

谈天说地

疲劳感与仪式感

□流沙

小区里停着一辆车，前保险杠是裂开的，右前门是凹陷的，一块后视镜是碎的，车身满是划痕，还有一个后胎似乎在漏气……看这车型并不旧，该是五年前才上市的车子。

那天遇上车主，是个中年人，他正在换车胎，后备箱开着，那只准备换上去的备胎还是崭新的。但他总是套不进去，于是我走过去帮他，顺便感叹了一句：“你这车子要是花个几千元整修一下，像辆新车。”他自我解嘲：“就是一个代步车，懒得去管它。三年前刚买来那阵，天天洗，像伺候孩子似的……”

想起来也是如此。我刚买新车那阵，车身锃亮，赏心悦目，不允许车身积有灰尘。那时，我几乎天天洗车，洗一次，就会发现车身上多了几条细微的划痕，于是自己买了磨砂蜡，慢慢地修复。可是现在呢，满车身都是细细的划痕，我既没了那份专注，也懒得去修复了。

人一旦对某种事物产生疲劳感和迟钝感，就会渐渐漠视其使用价值之外的美感，并对之失去新鲜感。相信很多人都有过类似的感受，譬如刚搬新居的时候，窗明几净；但如果不养成好习惯经常整理居室，几年后家里准会像大学时代的宿舍楼，乱七八糟的——但你早已习惯了，早已忘记了入住新居时的那种美好。

“习惯”是一种可怕的力量。“人生若只如初见，何事秋风悲画扇”，熟悉和习惯可以让我们对“初见”人与物时的美好感觉，慢慢消失殆尽。其实，我们的生活处处充满了美，也许我们只要付出举手之劳，就可以让它变得更美，但许多时候我们已经失去了一双发现美的眼睛。

我平时代步的还有一辆电动自行车，骑了多年，塑料配件好像散架了，骑起来很响，也懒得去修。前几天，电池坏了，我将电动车拖到小区门口的修车铺。待我逛了一圈回来取车，师傅把一辆车推到我面前，我都不敢相

信那是我的车——车身上的灰尘洗尽了，一些配件更换了，像新车一样，让人惊喜不已。师傅看着我，满脸的成就感。

生活就像我的那辆破旧电瓶车，它的“面目可憎”，它的无味无聊，是因为你对之丧失了新鲜感，习惯于接受现状，不愿意改变而造成的。

去年环卫工人节，杭州一家媒体为环卫工人策划了一场“换装秀”，平时穿着工装阿姨们走进了影楼，化了淡妆，穿上了时尚漂亮的衣服……光影艺术让她们容颜和气质焕然一新，你根本不会想到这些被日晒雨淋的环卫女工还有这样美丽的一面。这种视觉对比的冲击，让人感慨万千。

现在我们经常会提到一个词：“仪式感”。因为生活太容易使人陷入疲劳甚至麻木状态，那么“仪式感”就是一种战胜它们的力量。“仪式感”是对平常日子的升华，更是对生活本身的升华；它让日子变得不同，它让你知道：工作和生活应该是这样的，而不是“当一天和尚，撞一天钟”。或许，仪式感就是对人对物始终保持一个“初见”时的心情，是解决“靡不有初，鲜克有终”之难题的有效方法。

著名童话《小王子》中，有一段小王子与狐狸的对话，小王子问：“什么是仪式感？”狐狸说：“它就是使某一天与其他日子不同，使某一时刻与其他时刻不同。”狐狸还建议小王子每天在相同的时间来，“比如说，你下午四点钟来，那么从三点钟起，我就开始感到幸福。时间越临近，我就越感到幸福。到了四点钟的时候，我就会坐立不安；我就会发现幸福的代价。但是，如果你随便什么时候来，我就不知道在什么时候该准备好我的心情……应当有一定的仪式。”

现在再来读这段对话，真的让人回味无穷。关于如何保持对生活的热爱，对美好的向往，狐狸的这段话，似乎替代了一切语言。

大家V微语

时间也怕“爬陡坡”

□吴银

●有研究人员指出，挂在墙壁上的石英钟，当电池的电能耗尽而停止走动时，其秒针往往会停在刻度盘中“9”的位置上。原因是“9”这个位置，秒针受到的重力矩的阻碍作用最大。即是说，钟盘“9”的位置，由水平线开始向上“翘”，秒针遇到了“陡坡”，不得不“停摆”了。这是告诉人们：时间也怕爬陡坡。

●时间最具有说服力，没有什么能够隐瞒时间，能够欺骗时间。你可以一直急急地走，匆匆地奔波，忙忙地往上爬，当你的能量快要耗尽时，便要在陡坡前停下来。有的人则静下心来，歇歇脚，看看路边的风景，蓄足了精力整装再出发。有的人却是与时间长久告别，永远停止在时间的躯壳中，就像那墙壁上的石英钟一样。

●因而，我们要敬畏时间，当我们与时间并非以平行线的方式走到一起的时候，时间才会变得那么亲切、可爱。当我们和时间亲近的时候，才会出现生命的价值和陡然到来的意义。这种“亲近”，是我们站在淡泊开阔的时间线上，与大自然的亲近，与世界的亲近，与人民的亲近。

●过多的欲望会让生命的能量过早耗尽。

小小说

鼓掌

□高振林



吉米的奶奶怎么也没有想到，三岁的孙子刚进幼儿园第一天，自己就被老师请到了办公室，事情的原委说出来还真是可乐——因为没有小朋友鼓掌，所以吉米拒绝吃午饭。

吉米是家里的小太阳，大家都自觉自愿并且十分高兴地围着他转，唯恐他不快活。比方说吃饭，那简直就是全家总动员，人人齐上阵，哄着，玩着，耍着。日子一长，确实有些累人，后来也不知谁出了个主意，每当吉米十分费劲地吃了一口饭，家人都要为他鼓鼓掌，然后再引导他吃下一口。别看吉米年龄小，却很在意也很欣赏人们的掌声。后来，居然又演变成先鼓掌后吃饭，谁若没有拍手，他那只红润细嫩的小胖手就指向谁，直到看见你鼓掌了，这才收回那只小手。久而久之，这竟成了吉米的一种习惯，可是，离了家，进了幼儿园，谁，还会为你鼓掌？谁，还“理所当然”地为你鼓掌呢？“该怎么办呢？”在奶奶的召集下，家人们围拢在一起思考着，商量着。“实在不行，就饿他一两顿，准能改过来！”爷爷的想法立刻遭到家人们的反对。“要不然，就私下请老师帮个忙，吃饭时，带领小朋友为咱孩子鼓鼓掌……”奶奶出的主意，爷爷坚决不同意。于是，家人你一言我一语，商量了很久……

第二天，爷爷和奶奶一起送吉米去幼儿园，路上两人依旧在争执，试图说服对方。

在北大荒我所在生产队的菜地里，品种不少，但没有芹菜。我不知道其中原委。

来到北大荒第二年的开春，我被暂时借调到农场场部写文艺节目，吃住在那里，一日三餐，在场部的机关食堂。食堂在这一排红砖房最边上的一大间房子里。第一天，买好饭票，去那里买午饭。售饭处，是一个不大的窗口，窗口旁边挂着块小黑板，上面写着几个菜名，其中第一个是肉炒芹菜。我买了这个菜，来北大荒快一年，第一次吃芹菜。那芹菜炒得实在是太好吃了，五十一年过去了，那味道，只要一想起，便还在嘴里萦绕，而且，芹菜那种独特的香味，带有点儿草药的味儿，带有点儿脆生生的感觉，还能格外清晰地记得。

那些年那些事儿

水芹菜

□肖复兴

说是唇齿留香，一点儿都不夸张。

这种感觉实在是太奇怪，当时在北大荒，也有好多美味或者奇奇怪怪的菜品，比如飞龙，比如熊掌，比如狗子肉，比如血肠，比如酸菜炖粉条……我也吃过，但都没有这种感觉。其实，吃的这一盘肉炒芹菜，用不了多高的厨艺，只不过芹菜中加了几片肥瘦相间的肉片和蒜片，而且，那切芹菜的刀工实在太粗糙，长短不一，是乱刀下的作品。不过，它是小炒，豆油很新，很香；芹菜是新摘的，很嫩，很绿；猪也是新宰杀的，肉很香，很嫩。

离开北大荒之后，我曾三次重返北大荒，无论是菜地里（而且有了暖棚），还是餐桌上，北大荒已经今非昔比，那么多品种繁多的蔬菜，那么多色香味俱全的菜肴，让我目不暇接。其中，也有芹菜和用芹菜做成的菜肴。不过，那种肉炒芹菜，吃不出当年的芹菜味儿来了。

我曾经请教几位老北大荒人，这究竟是因为什么？他们当中好多人都说我怀旧中美化了芹菜，是青春的一种固执的留恋。他们说的有点儿道理，但不能完全说服我，北大荒的蔬菜多了，为什么我独独钟情芹菜呢？它总有顽固存在我记忆中的道理。

有一个人告诉我，当年我在农场场部吃的芹菜，是水芹菜。场部离七星河很近，河边的湿地适合种这种水芹菜，我们的生产队是平原上的旱地，种不了这种水芹菜。这么说，是水芹菜格外好吃，才让我难忘了？这样说也有点儿道理，菜如人一样，各有各的性情和性格，菜的味道，就是菜的性情和性格。人对物的选择，和对人的选择是一样的，也是要选择那种自己喜欢的性情和性格的菜。

不过，我还是没有闹明白，为什么这盘肉炒芹菜如此让我难忘，而且如此神奇地一想起它，就能看到它的样子，闻到它的香味？一切都已远去，彻底地远去……人生中，大自然里，都充满着秘密，冥冥中，无法解释和理解，却无形中映照彼此，刻印下生命的相互痕迹。无论怎么说，水芹菜，是我青春岁月里一帧迷离的倒影。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：杨军
 本版编辑：赫巍利
 本版美编：冯漫

零售
 专供报

